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2345

股票简称: 潮宏基

披露日期: 2010年4月19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SHAH DARPIL NARENDRA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廖创宾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外，公司其余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2009年度报告的董事会。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廖木枝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旭东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17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6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41
第九章 重要事项	43
第十章 财务报告	46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CHJ INDUSTRY Co., 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俊雄	林育昊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4号	
电话	0754-88781767	0754-88781767
传真	0754-88781755	
电子信箱	stock@chjchina.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公司办公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邮政编码：515041

公司网址：<http://www.chjchina.com>

五、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潮宏基

股票代码：002345

七、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6年3月7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年12月3日

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400001486

税务登记号：440501279841957（国税）、440507279841957（地税）

组织机构代码：27984195-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大厦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96,109,520.81
利润总额	97,345,67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31,88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419,19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其中：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涉及的金额（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0,000.00
(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8.34
(四) 所得税影响额	123,655.17
(五)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00
合计	1,112,692.49

二、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营业收入	568,560,803.10	448,592,083.90	26.74%	341,588,509.50
利润总额	97,345,672.47	57,404,581.10	69.58%	46,724,37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31,888.76	51,340,626.24	64.65%	46,752,46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19,196.27	50,020,916.32	66.77%	42,870,17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47,678,242.38	-16.81%	-51,415,711.18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07年末
总资产	515,450,041.40	417,246,913.82	23.54%	344,441,1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36,629,180.42	261,097,291.66	28.93%	214,772,435.42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元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0.57	64.91%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0.57	64.9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56	66.07%	0.56
用发行后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7	21.70	6.87%	3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0	21.15	7.05%	29.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4	0.53	-16.98%	-0.57
	2009年末	2008年末		200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4	2.90	28.97%	2.39

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的规定, 2007年度和2008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已按2009年实施的2008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的总股本重新进行了计算。

按发行后股本规模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70元, 是根据公司2010年1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规模12,000万股计算得出。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报告期利润(2009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7%	0.94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0%	0.93	0.93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84,531,888.76
非经常性损益	B	1,112,692.4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83,419,196.2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61,097,291.6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9,0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10.00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 \times 1/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K}$	295,863,236.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8.5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8.20%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4,531,888.76
非经常性损益	2	1,112,692.4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83,419,196.27
期初股份总数	4	90,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 4 + 5 + 6 \times 7/11 - 8 \times 9/11 - 10$	9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9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93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58,017,509.40			58,017,509.40
盈余公积	11,969,510.40	8,096,147.92		20,065,658.32
未分配利润	101,110,271.86	84,531,888.76	17,096,147.92	168,546,012.70
外币折算差额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1,097,291.66	92,628,036.68	17,096,147.92	336,629,180.42

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分配利润减少900万元。
- 2、盈余公积本期增加8,096,147.92元，系按照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
- 3、未分配利润变动为实现净利润增加及利润分配减少所致。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00	100%						90,000,000	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2,037,180	57.82%						52,037,180	57.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2,037,180	57.82%						52,037,180	57.8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7,962,820	42.18%						37,962,820	42.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962,820	42.18%						37,962,820	42.18%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0,000,000	100%						90,000,000	100%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程序，故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无限售条件股份。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42,273,840	0	0	42,273,840	首发承诺	2013年1月28日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20,500,000	0	0	20,5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12,962,820	0	0	12,962,82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0	0	6,0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	0	0	3,9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869,860	0	0	2,869,86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893,480	0	0	893,48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600,000	0	0	600,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合计	90,000,000	0	0	90,000,000	—	—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程序，故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无限售条件股东。

二、股票发行和上市情况

（一）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公司没有发行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证券的情况。

（二）报告期截止日后的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9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489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3,000万股。

本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3元/股。本次发行股票于2010年1月21日完成。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5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潮宏基”，股票代码“002345”，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2,400万股股票于2010年1月28日起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总股份由9,000万股增加到12,000万股，

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2,400万股，自2010年1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占总股本的20%；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9,600万股，其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600万股限售三个月，于2010年4月28日上市交易；其余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7%	42,273,840	42,273,840	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78%	20,500,000	20,500,000	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40%	12,962,820	12,962,820	0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7%	6,000,000	6,000,000	0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3%	3,900,000	3,900,000	0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2,869,860	2,869,860	0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893,480	893,480	0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7%	600,000	6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程序，故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无限售条件股东。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变更。

2、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05年5月13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3,380万元，注册地址为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17号商业大厦2501号房，经营范围为投资实业。目前持有公司4,227.384万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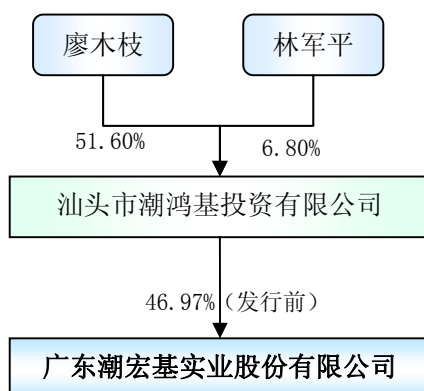
本的 46.97%。

3、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廖木枝先生。廖木枝及其女婿林军平分别持有控股股东潮鸿基投资 51.60%和 6.8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24.24%和 3.19%的股份（发行前），合计 27.43%。

廖木枝先生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林军平先生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情况

1、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月17日，现持有编号为946222的公司注册证书，注册资本为1,00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新蒲岗大有街34号新科技广场1702室，公司执行董事为SHAH DARPIL NARENDRA先生。除了投资潮宏基外，东冠集团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目前持有公司2,050万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22.78%。

2、汇光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10日。现持有编号为939159的公司注册证书，注册资本1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谭臣道8-10号3楼D室，执行董事为何汉才先生。除了投资潮宏基外，汇光国际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目前持有公司1,296.282万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14.4%。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廖木枝	董事长	男	64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4.56	否
廖创宾	董事、总经理	男	38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32.05	否
林军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22.18	否
廖坚洪	董事	男	48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3.56	否
钟木添	董事	男	55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3.56	否
SHAH DARPIL NARENDRA	董事	男	33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	否
孙凤民	独立董事	男	5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2.38	否
林天海	独立董事	男	39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2.38	否
廖朝理	独立董事	男	45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2.38	否
林镜坤	监事会主席	男	38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	否
井力敏	监事	男	48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	否
郑春生	监事	男	35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8.30	否
蔡中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32.88	否
徐俊雄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14.18	否
合计	-	-	-	-	-	0	0	-	128.41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 廖木枝先生，出生于 1946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宏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汕头市潮宏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本公司董事长。

(2) 廖创宾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总经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汕头市第十二届人大代表。2008 年被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聘为国家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2009 年被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聘为《钻石分级》国家标准修订工作特邀专家。

(3) 林军平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生产总监、生产事业部总经理，2005 年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廖坚洪先生，出生于 196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5) 钟木添先生，出生于 195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6) SHAH DARPIL NARENDRA 先生，出生于 1977 年，印度国籍。2005 年至今，任东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7) 孙凤民先生，出生于 1960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现任中宝协秘书长、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8) 林天海先生，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0 年至 2008 年任汕头协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汕头市协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汕头市科协委员、汕头市青联委员、汕头市信息协会副会长、汕头市软件协会副会长，汕头市工商联（总商会）执委、汕头大学商学院特聘高级讲师、汕头市十佳青年科技带头人。

(9) 廖朝理先生，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5年至2007年任广州衡运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法定代表人）；现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执行合伙人、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林镜坤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苏州市玉祥针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工业园区正欣纸箱包装有限公司总经理、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井力敏先生，出生 196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 EMBA。2001 年始任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监事。

（3）郑春生先生，出生于 197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大专，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至 2005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生产事业部财务部经理兼行政人事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采购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廖创宾先生，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林军平先生，副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蔡中华先生，出生于 1967 年，国籍为中国香港，学历本科。2004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徐俊雄先生，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学历本科。2001 年至 2006 年历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助理财务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03 年起兼任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任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政协汕头市龙湖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

4、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廖木枝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控股股东
廖创宾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廖坚洪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钟木添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林军平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林镜坤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公司之控股股东
SHAH DARPIL NARENDRA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参股股东
井力敏	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参股股东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廖创宾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汕头市十二届人大	代表	无
	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副会长	
	广东省珠宝协会	副会长	
	中国黄金报社	常务理事	
孙凤民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秘书长	无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林天海	汕头市协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廖朝理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天键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执行合伙人	
徐俊雄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二、员工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2,083人，构成情况如下：

(一) 专业构成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419	20.11%
研发、技术人员	126	6.05%
管理人员	138	6.63%
营销人员	1400	67.21%
合计	2083	100.00%

(二) 受教育程度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90	4.32%
大专学历	1007	48.34%
大专以下学历	986	47.34%
合计	2083	100.00%

(三) 年龄分布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51岁以上	11	0.53%
41-50岁	28	1.34%
31-40岁	461	22.13%
30岁以下	1583	76.00%
合计	2083	100.00%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一）关于股东、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9）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10）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11）修改公司章程；（12）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3）审议批准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保事项；（14）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公司还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权利、召集、召开程序、提案的审议、投票、表决、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作了具体的规定。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控制的企业在人员、资产、机构、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与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上市后将指定《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要求基本符合。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董事长全力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按照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决定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勤勉地履行职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历次董事会。公司独立董事能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整个生产运作情况，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其他董事也严格遵守各项规定，尽职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6次董事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未有授权和缺席的情形。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详见下表：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廖木枝	董事长	6	6	0	0	0	否
SHAH DARPIL NARENDRA	董事	6	6	0	0	0	否
廖创宾	董事、总经理	6	6	0	0	0	否
廖坚洪	董事	6	6	0	0	0	否
钟木添	董事	6	6	0	0	0	否
林军平	董事、副总经理	6	6	0	0	0	否
孙凤民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林天海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廖朝理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经营相关的销售系统、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以资产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二）人员独立

1、公司所有员工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3、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整体。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本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业务独立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时尚珠宝首饰的设计研发、生产加工和连锁经营，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公司坚持以防范各种风险为目标，建立从严管理的长效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及经理层的组织管理体系稳定。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架构的决策、执行及监督体系。公司建立的主要制度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以及生产经营和财务、人力资源所需的一些管理制度。目前，建立的制度和流程已经得到有效的贯彻和执行。

公司的内部监督除监事会外，还有董事会下属的各专业委员会来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检查，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常规性和持续性监督与检查以及绩效考核来实

现。对在监督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控制缺陷，在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后，提出整改方案，以不断完善与更新业务流程及制度，防范因管理不当而产生的风险。同时，通过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经理层报告。

报告期内，针对公司财务报告、信息披露、非经营性占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经核查，公司内部审计人员配备不到位，除此之外公司已建立了相对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尚在完善中，本人将持续监督、督促公司内审人员到位并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工作。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核查意见：通过对潮宏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广发证券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相对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潮宏基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以量化的考核指标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经过考评，2009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认真的履行了工作职责，工作业绩良好，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所确定的任务。

六、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
3. （1）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否	部门建设正在健全中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是	-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审计部按照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季度经营审计报告、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报告，年度终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总结报告等，汇报涉及的内容包括财务报告审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子公司经营情况审计、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总结、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总结及续聘提议等。审计部在2009年的工作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季度经营审计报告、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总结报告等，每季度会议不少于一次，并将形成的决议向董事会汇报，部分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再根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2008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09年2月8日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有效期的议案》；
- （二）《关于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并上市具体事宜的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
- （三）《关于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 （四）《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 （五）《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六）《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七）《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八）《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九）《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十）《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09年8月14日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二）《关于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中路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三）《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营业部申请授信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尚未上市，会议决议未单独公开披露。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08年下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的蔓延，居民消费信心不足，消费市场也受到了严重的冲击，公司董事会确定了2009年“以内涵式发展为主，外延式发展为辅”的战略。在面临金融危机所带来的不明朗因素影响的经营环境下，公司管理团队迎难而上，带领全体员工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这一战略，以提升单店效益为着力点，全员同心，群策群力，在品牌建设，产品线管理及设计，专店运营管理上都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不仅在逆境中取得大幅的业绩增长，也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856.08万元，同比增长26.74%，实现利润总额9,734.57万元，同比增长69.58%，实现净利润8,453.19万元，同比增长64.65%。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1,545.00万元，净资产35,014.99万元。

除了在财务上取得优异业绩外，公司在经营管理各方面进一步夯实了基础。公司在本年度还被评选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广东省工业设计示范企业。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以及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不含限制类，钻石、铂及黄金原材料的采购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高档时尚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务是对“潮宏基”和“VENTI梵迪”两个珠宝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K 金珠宝首饰	36,444.22	19,328.71	46.96%	15.85%	1.66%	7.4%
铂金珠宝首饰	8,575.23	5,761.03	32.82%	32.45%	37.26%	-2.35%
其他饰品	11,836.63	10,020.13	15.35%	70.90%	74.53%	-1.76%
合计	56,856.08	35,109.87	38.25%	26.75%	21.27%	2.79%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
华东区	32,843.70	57.77%
华南区	5,418.02	9.53%
东北区	8,449.26	14.86%
西南区	4,078.33	7.17%
华中区	2,912.68	5.12%
华北区	1,770.13	3.11%
西北区	1,383.96	2.44%
合计	56,856.08	100.00%

(3)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营业收入	568,560,803.10	448,592,083.90	26.74	341,588,509.50
利润总额	97,345,672.47	57,404,581.10	69.58	46,724,37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31,888.76	51,340,626.24	64.65	46,752,46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419,196.27	50,020,916.32	66.77	42,870,17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47,678,242.38	-16.81	-51,415,711.18
每股收益	0.94	0.57	64.91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7	21.70	6.87	32.00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年末
总资产	515,450,041.40	417,246,913.82	23.54%	344,441,1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336,629,180.42	261,097,291.66	28.93%	214,772,435.42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①、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26.74%，主要来自于品牌产品的销售收入增长。

②、利润总额同比增长69.58%，主要是来自于毛利较高的自营业务增长，特别是单店销售业绩的提升。

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4.65%，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69.58%，另外由于公司因享受三减两免所得税优惠过渡政策，所得税率由2008年9%提升为10%，因此增加所得税而使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低于利润总额。

④、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6.77%，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4.65%，另外由于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减少20.7万元，减少15.69%，因此增长率高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增长率。

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6.81%，主要是由于扩大销售网络，增加存货导致。

⑥、每股收益同比增长64.91%，主要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6.87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高于净资产增长速度所致。

⑧、总资产同比增长23.54%，主要是存货同比增长25.43%导致资产总额增加。

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28.93%，主要是报告期实现净利润84,531,888.76所致。

(4)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增减变动 (%)	2007 年末
主营业务毛利率	38.25%	35.46%	2.79%	28.96%

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增长2.79%，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自营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38.03%所致。

(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未发生显著变化。

(7) 主要产品、原材料等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等市场价格有小幅上升。

(8)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采购/销售金额	占年度采购/销售总金额的比例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	324,442,406.83	86.50%	否
前五名客户	66,755,961.56	11.74%	否

(9)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48.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655.17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96.00	
合计	1,112,692.49	

3、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同比增减 (%)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货币资金	53,050,885.60	10.29%	32,046,689.51	7.68%	65.54%
应收票据	546,647.44	0.11%	760,205.30	0.18%	-28.09%
应收账款	22,921,923.21	4.45%	27,736,545.88	6.65%	-17.36%
预付款项	3,272,783.52	0.63%	2,752,546.56	0.66%	18.90%
其他应收款	5,946,095.94	1.15%	4,778,404.43	1.14%	24.44%
存货	369,323,046.16	71.66%	294,445,949.31	70.57%	25.43%
固定资产	22,325,179.44	4.33%	23,049,430.48	5.52%	-3.14%
在建工程	2,478,720.00	0.48%	1,942,090.00	0.46%	27.63%
无形资产	9,987,777.93	1.94%	10,178,428.21	2.44%	-1.87%
商誉	231,845.89	0.04%	231,845.89	0.06%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825,859.55	4.82%	18,925,769.39	4.54%	3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276.72	0.10%	399,008.86	0.10%	35.15%
资产总计	515,450,041.40	100.00%	417,246,913.82	100.00%	23.54%

①、货币资金增长65.54%，主要是公司系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运资金相应增加，

以及期末贷款回笼所致。

②、应收账款同比下降17.36%，主要是公司加大货款催收力度所致。

③、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24.44%，主要是暂挂发行费用所致。

④、长期待摊费用增长31.17%，主要是系随公司自营销售网络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卖店数量增加以及对部分店面进行更新改造，店面装修费相应增加所致。

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35.15%，主要是无形资产摊销和内部未实现利润引起资产暂时性差异。

4、主要成本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同比增减 (%)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营业成本	351,098,718.53	68.11%	289,521,218.95	69.39%	21.27%
销售费用	98,578,122.53	19.12%	77,554,666.05	18.59%	27.11%
管理费用	17,958,229.88	3.48%	17,927,644.36	4.30%	0.17%
财务费用	3,950,791.90	0.77%	5,797,010.78	1.39%	-31.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7,649.91	0.18%	943,087.43	0.23%	-0.58%

①、营业成本增长21.27%，主要原因销售量增加所致。

②、销售费用增长27.11%，主要是因为销售增长，相应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③、财务费用减少31.85%，主要是因为银行贷款金额减少以及利率下降所致。

5、经营环境分析

项目	对2009年度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未来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公司承诺事项影响情况
国内市场变化	国内消费市场的快速复苏使公司销售保持快速增长	国家加快启动消费对经济拉动，对公司有一定正面影响	无影响
国外市场变化	国外市场虽然有所复苏，但仍处于不稳定状态，由于公司无海外业务，因此不受影响	如果国际金融环境再度恶化，将会再度波及并影响国内消费市场，从而影响公司的销售增长	无影响
信贷政策调整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汇率变动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利率变动	利率下降，减轻了公司的资金成本	无影响	无影响
成本要素的价格变化	劳动力成本上升对公司利润率有一定影响	如劳动力成本和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对公司毛利率有一定影响	无影响
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	无影响	无影响	无影响

6、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398,271.26	525,424,454.44	2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733,503.15	477,746,212.06	2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47,678,242.38	-16.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66,701.32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01,689.15	24,823,683.10	-2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1,689.15	-22,656,981.78	-1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50,259,200.00	9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58,882.87	60,152,738.50	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82.87	-9,893,538.50	-97.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04,196.09	15,127,722.10	38.85%

①、200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66.48万元，同比减少801.3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升单店运营能力，增加产品线所致。

②、200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40.17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出425.53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减少对长期资产的投入。

③、200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5.89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出963.46，主要是上年归还部份银行借款，而本期归还银行借款与再借入银行借款基本持平所致。

7、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08 年末账面余额	2009 年末账面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原材料	12,888,298.48	18,279,325.48	
低值易耗品			
在产品	10,279,987.41	27,232,259.15	
产成品	271,277,663.42	323,811,461.53	
合计	294,445,949.31	369,323,046.16	

8、重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年初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占固定资产比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405,624.49	12,907,976.93	57.82%
机器设备	4,785,201.41	5,186,137.75	23.23%
运输设备	421,430.73	381,999.81	1.71%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4,437,173.85	3,849,064.95	17.24%
其他设备			
合计	23,049,430.48	22,325,179.44	100.00%

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核算方法变更情况和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核算方法变更情况和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情况。

10、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金融资产、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或套期保值等相关业务。

11、主要资产的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实际成本计量；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12、债务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同比增减%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523,142.01	38,970,433.41	14.25%
预收账款	10,882,216.14	11,966,207.32	-9.06%
应付职工薪酬	3,779,238.79	1,841,631.05	105.21%
应交税费	3,561,584.95	2,921,618.36	21.90%
应付利息	111,611.00		
其他应付款	14,952,320.69	15,493,470.90	-3.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80,000.00	50,000,000.00	-66.64%
长期借款	20,810,000.00		

①、短期借款同比增加100%，主要是因为公司因增加产品线，为补充流动资金而相应增加了银行借款。

②、应付账款同比增加14.25%，主要是因为经营规模扩大相应增加。

④、预收账款同比减少9.06%，主要是因为同期代理商预付出货款减少所致。

⑤、应交税费同比增加21.90%，主要是应交所得税增长所致。

⑥、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3.49%，主要是应付装修款减少所致。

⑦、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668万元，长期借款期末余额2,081万元，是系公司2009年2月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借入5,000万元长期借款，还款方式为按季等额偿还本金。截至2009年12月31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3,749万元，其中1,668万元反映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同比增减	2007 年末
流动比率（倍）	3.15	2.48	0.67	2.97
速动比率（倍）	0.59	0.47	0.12	0.54
资产负债率(%)	32.07	35.04	-2.97	37.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22	10.81	15.41	29.19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3.15，较上年同期增加0.67；速动比率0.59，较去年同期上升0.12，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应付金融环境变化，为提高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和备付能力而相应增加现金备付量所致。利息保障倍数26.22，较上年同期上升15.4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同比增长69.58%所致。

14、资本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同比增减	2007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45	15.98	6.47	13.71
存货周转率（次）	1.06	1.08	-0.02	1.29
总资产周转率（次）	1.22	1.18	0.04	1.2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2.45次，较去年增加了6.47次，主要是公司加强货款管理，在收入增加较快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保持稳定水平所致。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保持与去年同期相同水平。

15、研发情况

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如下：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1,862.44	1,099.23	848.25
占营业收入比重	3.28%	2.45%	2.48%

16、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事项

17、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	------	--------------	-------------	--------------	-------------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2,000	2,754.54	5,878.43	727.45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200	223.73	682.97	-17.82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100	180.15	615.44	52.53
合计			3,158.43	7,176.84	762.16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 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珠宝首饰消费已经进入高速发展阶段，成为继住房、汽车之后中国老百姓的第三大消费热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金银珠宝类零售总额（限额以上）增速从2003年开始进入高速增长阶段，近五年来复合增长率超过20%，从最近公布的数据看，2009年度金银珠宝类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5.9%，其中12月份同比增长了25.4%，2010年1-2月份增长率更是达到34.7%，而且国家拉动内需、刺激消费的政策仍有望在2010年延续并加大力度，因此，预计未来几年，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特别是时尚珠宝的消费将继续保持持续快速的生长。

(2) 市场竞争格局

中国黄金报社针对所做的《中国黄金珠宝市场现状与趋势研究报告》针对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进行了专项调研。报告指出，未来一段时期，黄金珠宝行业总体趋好，但市场竞争越发激烈。随着珠宝消费多元化、企业资本社会化、珠宝产业国际化的到来，品牌和渠道将成为珠宝首饰企业与竞争对手拉开差距的关键。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2010 年度经营计划

(1) 发展战略

“成为中国最受尊敬的奢侈品运营商”是公司的愿景，所有潮宏基人将以“弘扬东方文化，汲取世界精华，引领中国时尚，璀璨人类生活”为企业使命，坚持走专业化品牌发展路线，在巩固现有行业地位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品牌和营销网络优势，发展多品牌经营，提高市场占有率，从而实现这一企业愿景。在未来的三至五年内，公司将继续秉承自主原创设计理念，依托不断提高的品牌影响力和不断优化的销售渠道，在自主创新中不断提高生产工艺和管理水平，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最具盈利能力的珠宝首饰品牌运营商。

(2) 公司2010 年的计划

为更好的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保持持续增长，保证公司的中长期目标的实现，公司将力争在 2010 年实现销售业绩增长 30% 的目标。为实现公司的中长期目标和 2010 年度的销售目标，公司在 2010 年将重点抓好如下六项措施：

A、因变思进，评估并调整中长期经营规划。

2009 年，公司 IPO 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公司的上市，不仅公司资金瓶颈问题将可以得到解决，同时，作为一个消费品牌，在品牌知名度及品牌信用上也得到了大大提高，公司的经营发展环境将发生较大的变化。而对这一重大的转变，公司在 2010 年将紧抓机遇，根据各方面影响因素的变化，对公司的中长期规划进行重新审视和调整，从业务战略规划、品牌管理、组织建设、人力资源规划、财务规划等各方面进行重新调整和细化各项措施，以确保公司中长期目标和企业愿景得以早日实现。

B、“内涵”、“外延”双轮同步发展保增长

本年度将继续通过产品品类的投入和维护，提高产品竞争力；紧抓节假日销售及各渠道特殊性促销活动、加大区域性品牌传播投入；加强会员管理，提升顾客重复购买率；实行灵活激励机制，加大区域主管及店长的培训力度以及终端管理执行力的提升等各方面的措施，从产品、营销、人力资源管理等多方面入手，以提升单店的销售业绩为目标进行群策群力，实现内涵式发展。此外，通过适当增加产品线以及利用上市后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的机会加大与合作百货企业的沟通，争取扩大单店的营业面积，也将大大提升单店的销售业绩。

在外延发展方面，公司将以“成熟市场加速渗透，并加强其他区域布点扩张”的方针拓展市场，促进 2010 年增长目标实现，为未来发展提供新的动力。本年度将集中资源在目前较成熟的东北、华东地区进行渠道的渗透开发，提高这些区域的专卖店密度，并对广东、京津冀、西区、华中等地区将加强布点扩张。

C、品牌、渠道、产品同发力强化核心优势

品牌、渠道、产品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在 2010 年公司仍将集中精力，在品牌规划及管理，渠道拓展及优化，产品开发及维护三方面进行深耕细作，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持竞争优势。

在品牌方面，公司将着力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公信力、抢占消费者心智，把重点集中在“提升品牌公信力传播”上，采用聚焦传播策略，对重点区域加大品牌传播力度，实现在该区域的品牌公信力快速提升；同时，通过做好终端形象升级，年度内全

面更换第五代专店形象及终端可视化展示的相关物料，优化体验，加深品牌服务体验印记，赢取口碑。

在渠道方面，不仅加大门店拓展力度，同时也将在开店过程中，严格进行开店评估，保证新开店运营质量；利用新开店、改装店机会，实现大店工程，实现潮宏基店面形象的换代升级；通过旗舰店的建设，以点带面，实现销售网点加速拓展。

在产品方面，公司将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及资源投入，优化新产品开发上市流程，增强款式评估的科学性，提高年度新产品的整体市场适销度，捍卫产品核心竞争力；聚焦于彩金碎钻类的新产品开发及资源投入，同时通过自我研发和战略合作相结合，开发别具特色的足黄金产品等其他产品线。在新产品开发上市上，继续优化流程，加强研、产、销部门的沟通与协作，使跨部门合作更为默契，提升品牌产品的终端表现能力。

D、组织变革与流程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面对公司上市后的发展，公司将对各个业务模块的管理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适当调整组织结构，特别是提升公司的集团管控能力，以建立更适合公司未来发展运营的组织体系。公司将调整产品中心组织结构，以加强各产品线管理，提高品类市场竞争力及反应速度；调整大区区域划分方式，满足单店精细化管理需要，加快空缺区域开发力度；优化设计团队人员结构，加大设计绩效考核，提高产品设计研发质量；推行总部部门服务承诺，持续改进，加强跨部门协同效率，提升总部支持一线的服务效能。以外，公司还将实施人力需求规划，进一步探索在人才储备、员工成长等战略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实践，保证业务拓展所需的人力供给，加强培训管理，提升员工素质和业务水平，继续推进终端人力资源体系建设，特别要加强在招募甄选及培训体系这两方面的基础建设；

E、加强财务管理、保证资产运营效率

虽然公司已有良好的财务管理基础，但在上市后，公司在资本运营、集团管控、现金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仍需公司不断地学习和健全，以保证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能维持较好的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在 2010 年将通过引进与自我提升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公司财务管理能力，建立一支与公司经营发展相匹配的财务管理队伍。

F、强化公司治理，加强内控管理，规范使用募投资金

公司上市成为一家公众公司，在公司治理以及内控管理上需要公司进一步的规范。公司三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及法规的规定，建立完善三会相关制度和要求，并

严格根据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防范内控风险，特别是法人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平等对待中小投资者，通过不断完善内控管理，慎重处理关联交易和杜绝违规担保事宜，强化内部审计和财务管理，消除财务风险，保证规范使用募投资金，为公司股东创造良好效益。

二、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情况。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6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第一届第十四次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2006-2008 年度审计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有效期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并上市具体事宜的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通过《200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8）审议通过《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 200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0）审议通过《200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第十五次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9 年 2 月 14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3、第一届第十六次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9 年 7 月 16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出具的 2009 年 1-6 月份《审计报告》。

4、第一届第十七次会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廖木枝先生、廖创宾先生、林军平先生、钟木添先生、廖坚洪先生、DAPIL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孙凤民先生、廖朝理先生、林天海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 审议通过《关于对存货进行套期保值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二届第一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14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关于选举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廖木枝先生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 《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廖木枝、孙凤民、林天海、廖创宾、林军平；

审计委员会委员：廖朝理、钟木添、林天海；

薪酬委员会委员：林天海、廖创宾、孙凤民；

提名委员会委员：林天海、孙凤民、廖创宾。

(3) 《关于聘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廖创宾先生担任股份公司总经理。

(4)《关于聘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林水平先生、蔡中华先生担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5)《关于聘任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徐俊雄先生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公司财务总监。

6、第二届第二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召开，到会董事共 9 名，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2)《关于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中路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3)《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营业部申请授信的议案》；
- (4)《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三) 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首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基本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2、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考核和工资、奖励、福利发放情况。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薪酬制度和考核奖励办法，能够在体现公司员工利益和公司整体发展相协调的基础上进行，基本符合按劳取酬和岗位绩效的原则。

3、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署，及时查询、了解公司重大决策情况并提出建议。

4、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所需管理人员进行广泛搜寻，并对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切实进行了审查。

四、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会所审字（2010）第10000150018号《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审计报告》确定，母公司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80,961,479.24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8,096,147.92元，发放2008年普通股股利9,000,0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1,018,564.22元，2009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4,883,895.54元。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2009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如下：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现金股利5元（含税），实际分配利润84,000,000元，尚余未分配利润80,883,895.54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年	9,000,000.00	51,340,626.24	17.53%
2007年	4,500,000.00	46,752,469.10	9.63%
2006年	2,100,000.00	21,888,398.25	9.5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占最近年均净利润			39.01%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2009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09 年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2009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2009年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3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2009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09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2009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选举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2009年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了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

监事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并通过审阅财务报告和开展调研检查的方式，从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以及资产（股权）出售、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等方面开展监督工作，履行监督职责。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9年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

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内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等各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派出监事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2009年度的工作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等进行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公司的各项决策也能按合法程序进行；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和健全了内控机制；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未发现其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未发现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行财务制度进行了认真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有关财务数据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核实验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0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9年，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9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七、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的独立意见：

2009年度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第九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存在控制关系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故不作披露。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向关联方采购的情况。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提供借款担保，明细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人	担保方式	抵押物	担保额度 (万元)	担保期限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450120070066	廖木枝 马丽贤	房产 抵押	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 17 号商业大厦 2503 及 2504 号房产 (粤房地证字第 2075032 号)	100	2007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4 日
《最高额抵押合同》 GDY476450120070067	陈惠娥 廖坚洪	房产 抵押	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 17 号商业大厦 2501 及 2502 号房产 (粤房地证字第 2075033 号)	78	2007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0 月 24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476450120070182	潮鸿基投资	保证	无	8,000	2007 年 11 月 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476450120070183	廖创宾	保证	无	8,000	2007 年 11 月 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6 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GBZ476450120070190	廖木枝	保证	无	8,000	2007 年 11 月 7 日至 2010 年 11 月 6 日

(3) 关联方未结算余额

公司与关联方报告期末不存在未结算事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广会所专字【2010】第10000150029号)。

四、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五、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发行上市前, 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向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承诺函, 报告期内, 承诺股东均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潮鸿基投资(持有公司发行前 46.97%的股份)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

(1) 为潮宏基的控股股东期间, 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 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潮宏基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

今后如不再是潮宏基的控股股东, 自该控股关系解除之日起的五年内, 仍必须遵守前款承诺。

(2) 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潮宏基主营业务范围内的, 将及时告知潮宏基, 并尽可能地协助潮宏基取得该等商业机会。

(3) 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潮宏基经营和发展的业务和活动, 包括:

- ①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或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潮宏基的独立发展;
- ②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不利消息;
- ③利用对潮宏基的控股或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 造成潮宏基的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
- ④从潮宏基招聘专业销售人员、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⑤捏造、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消息, 损害其商誉。

2、其它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

除控股股东以外其它持股5%以上股东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潮宏基股份期间, 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潮宏基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三) 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第十章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广会所审字【2010】第 10000150018 号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宏基”）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潮宏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的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潮宏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潮宏基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韶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文伟

中国 广州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五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3,050,885.60	32,046,689.51	51,529,882.83	30,216,47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七、2		546,647.44	760,205.30	546,647.44	760,205.30
应收账款	七、3	十二、1	22,921,923.21	27,736,545.88	38,546,697.38	42,141,540.71
预付款项	七、4		3,272,783.52	2,752,546.56	3,068,651.36	2,539,144.56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七、5	十二、2	5,946,095.94	4,778,404.43	5,109,260.07	3,318,534.26
存货	七、6		369,323,046.16	294,445,949.31	329,262,884.07	264,493,028.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55,061,381.87	362,520,340.99	428,064,023.15	343,468,929.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	-	13,200,000.00	13,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七、7		22,325,179.44	23,049,430.48	21,749,180.42	22,640,126.05
在建工程	七、8		2,478,720.00	1,942,090.00	2,478,720.00	1,942,090.00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七、9		9,987,777.93	10,178,428.21	9,987,777.93	10,178,428.2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七、10		231,845.89	231,845.89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11		24,825,859.55	18,925,769.39	20,746,457.46	14,864,325.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539,276.72	399,008.86	326,965.05	305,390.06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88,659.53	54,726,572.83	68,489,100.86	63,130,360.26
资产总计			515,450,041.40	417,246,913.82	496,553,124.01	406,599,289.60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旭东

资产负债表 (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4		50,000,000.00	25,000,000.00	50,000,000.00	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七、15		44,523,142.01	38,970,433.41	43,997,561.14	37,162,578.65
预收款项	七、16		10,882,216.14	11,966,207.32	11,166,276.07	11,737,343.06
应付职工薪酬	七、17		3,779,238.79	1,841,631.05	3,229,925.79	1,437,640.25
应交税费	七、18		3,561,584.95	2,921,618.36	4,734,239.07	5,805,479.65
应付利息	七、19		111,611.00	-	111,611.00	-
应付股利	七、20		-	-	-	-
其他应付款	七、21		14,952,320.69	15,493,470.90	12,856,447.68	14,450,66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2		16,680,000.00	50,000,000.00	16,68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4,490,113.58	146,193,361.04	142,776,060.75	145,593,70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3		20,810,000.00	-	20,810,000.00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10,000.00	-	20,810,000.00	-
负债合计			165,300,113.58	146,193,361.04	163,586,060.75	145,593,705.58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4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25		58,017,509.40	58,017,509.40	58,017,509.40	58,017,509.40
减: 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七、26		20,065,658.32	11,969,510.40	20,065,658.32	11,969,510.40
未分配利润	七、27		168,546,012.70	101,110,271.86	164,883,895.54	101,018,564.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6,629,180.42	261,097,291.66	332,967,063.26	261,005,584.02
少数股东权益			13,520,747.40	9,956,261.12	-	-
股东权益合计			350,149,927.82	271,053,552.78	332,967,063.26	261,005,584.0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5,450,041.40	417,246,913.82	496,553,124.01	406,599,289.60

法定代表人: 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旭东

利润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营业收入	七、28	十二、4	568,560,803.10	448,592,083.90	540,493,270.76	434,312,668.85
减：营业成本	七、28	十二、4	351,098,718.53	289,521,218.95	351,179,459.37	290,327,165.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9		937,649.91	943,087.43	370,385.43	272,992.95
销售费用	七、30		98,578,122.53	77,554,666.05	79,293,166.14	65,385,301.51
管理费用			17,958,229.88	17,927,644.36	16,952,041.12	17,206,890.07
财务费用	七、31		3,950,791.90	5,797,010.78	3,871,163.89	5,742,876.10
资产减值损失	七、32		-72,230.46	948,691.20	-72,230.46	948,69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	七、33		-	652,008.22	-	599,93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09,520.81	56,551,773.35	88,899,285.27	55,028,681.97
加：营业外收入	七、34		1,241,551.66	1,082,400.00	1,241,551.66	1,082,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35		5,400.00	229,592.25	5,000.00	229,407.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97,345,672.47	57,404,581.10	90,135,836.93	55,881,674.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36		9,249,297.43	5,285,490.82	9,174,357.69	5,148,525.8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096,375.04	52,119,090.28	80,961,479.24	50,733,148.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31,888.76	51,340,626.24	80,961,479.24	50,733,148.60
少数股东损益			3,564,486.28	778,464.04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7		0.94	0.57	0.90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7		0.94	0.57	0.90	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096,375.04	52,119,090.28	80,961,479.24	50,733,148.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531,888.76	51,340,626.24	80,961,479.24	50,733,14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4,486.28	778,464.04	-	-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旭东

现金流量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2,879,594.60	517,779,356.53	621,132,661.22	490,731,63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8		1,518,676.66	7,645,097.91	1,348,504.50	8,621,33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398,271.26	525,424,454.44	622,481,165.72	499,352,97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2,975,043.43	380,803,076.73	470,620,307.26	362,214,17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99,549.37	42,228,715.41	50,330,453.00	38,537,85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51,670.93	14,558,092.30	35,501,295.49	12,578,235.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35,307,239.42	40,156,327.62	27,514,332.39	27,116,02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733,503.15	477,746,212.06	583,966,388.14	440,446,28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47,678,242.38	38,514,777.58	58,906,687.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599,930.00	-	599,9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32,739.96	-	32,739.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4,031.3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66,701.32	-	632,669.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401,689.15	24,823,683.10	16,942,487.80	20,228,310.0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10,860,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01,689.15	24,823,683.10	16,942,487.80	31,089,11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1,689.15	-22,656,981.78	-16,942,487.80	-30,456,44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5,259,2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			-	5,259,200.00	-	-

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45,000,000.00	100,000,000.00	4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50,259,200.00	100,000,000.0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7,510,000.00	50,000,000.00	87,51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2,748,882.87	10,152,738.50	12,748,882.87	10,152,738.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58,882.87	60,152,738.50	100,258,882.87	60,152,73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82.87	-9,893,538.50	-258,882.87	-15,152,73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04,196.09	15,127,722.10	21,313,406.91	13,297,50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46,689.51	16,918,967.41	30,216,475.92	16,918,96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50,885.60	32,046,689.51	51,529,882.83	30,216,475.92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旭东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110,271.86	9,956,261.12	271,053,552.78	90,000,000.00	58,017,509.40	6,896,195.54	59,858,730.48	-	214,772,43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企业合并而进行的调整	-	-	-	-	-	-	-	-	-	-515,770.00	-	-515,770.00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110,271.86	9,956,261.12	271,053,552.78	90,000,000.00	58,017,509.40	6,896,195.54	59,342,960.48	-	214,256,665.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096,147.92	67,435,740.84	3,564,486.28	79,096,375.04	-	-	5,073,314.86	41,767,311.38	9,956,261.12	56,796,887.36
(一) 净利润	-	-	-	84,531,888.76	3,564,486.28	88,096,375.04	-	-	-	51,340,626.24	778,464.04	52,119,090.28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84,531,888.76	3,564,486.28	88,096,375.04	-	-	-	51,340,626.24	778,464.04	52,119,090.2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9,177,797.08	9,177,797.0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5,259,200.00	5,259,2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3,918,597.08	3,918,597.08
(四) 利润分配	-	-	8,096,147.92	-17,096,147.92	-	-9,000,000.00	-	-	5,073,314.86	-9,573,314.86	-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8,096,147.92	-8,096,147.92	-	-	-	-	5,073,314.86	-5,073,314.86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9,000,000.00	-	-9,000,000.00	-	-	-	-4,500,000.00	-	-4,5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8,546,012.70	13,520,747.40	350,149,927.82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110,271.86	9,956,261.12	271,053,552.78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旭东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018,564.22	261,005,584.02	90,000,000.00	58,017,509.40	6,896,195.54	59,858,730.48	214,772,43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018,564.22	261,005,584.02	90,000,000.00	58,017,509.40	6,896,195.54	59,858,730.48	214,772,435.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096,147.92	63,865,331.32	71,961,479.24	-	-	5,073,314.86	41,159,833.74	46,233,148.60
（一）净利润	-	-	-	80,961,479.24	80,961,479.24	-	-	-	50,733,148.60	50,733,148.6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80,961,479.24	80,961,479.24	-	-	-	50,733,148.60	50,733,148.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8,096,147.92	-17,096,147.92	-9,000,000.00	-	-	5,073,314.86	-9,573,314.86	-4,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8,096,147.92	-8,096,147.92	-	-	-	5,073,314.86	-5,073,314.8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9,000,000.00	-9,000,000.00	-	-	-	-4,500,000.00	-4,5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4,883,895.54	332,967,063.26	90,000,000.00	58,017,509.40	11,969,510.40	101,018,564.22	261,005,584.02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俊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旭东

一、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汕头市潮鸿基有限公司，于1996年3月7日由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廖坚洪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268万元；2001年6月22日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股份转让予廖木枝先生，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680万元，所增的注册资本由廖木枝等14位自然人认缴；2002年12月25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2005年9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原14位自然人股东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005年10月5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并于2005年12月5日获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5】717号”文批准，公司向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4,400万元，公司变更设立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6年6月22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373号”文批准，由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改组后股本为人民币7,000万元；2007年6月4日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7】569号”文批准，公司向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0万元，名称变更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8月23日在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领取注册号为4405004000014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公司住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公司经营范围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以及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不含限制类，钻石、铂及黄金原材料的采购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等4家全资子公司，以及1家控股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会计年度

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记账原则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进行会计核算。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实体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实体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一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

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通过对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之和。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0
超出信用期 1 年以内	5
超出信用期 1—2 年	20
超出信用期 2—3 年	30
超出信用期 3 年以上	100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

存货的核算：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投资成本。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对

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一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预计残值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3.20	4
机器设备	5-10	9.60-19.20	4
运输设备	8-14	6.86-12.00	4
办公设备	5-10	9.60-19.2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计价

一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一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一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一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一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 SAP 管理信息系统，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SAP 管理信息系统按 5 年摊销。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

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店面装修费的摊销期间为 3 年。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资本化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三种方式：自营（包含直营、联营）、代理、批发，这三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直营系公司通过购置或租赁的专卖店进行的零售，在产品已交付予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

联营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店中店进行的零售，公司根据与百货商场签订的协议，由百货商场在产品交付予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间（一般为 1 个月）按百货商场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百货商场应得分成后的余额确认销售收入。

代理和批发在产品已交付予客户而客户已签收确认，公司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下列条件均能得到满足时才能予以确认：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

产生递延所得税。

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保值

套期保值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套期保值分为以下三类：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损益；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按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与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二者绝对额中较低者，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的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当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

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除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承担的部分外，冲减母公司股东权益。如果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利润，在弥补母公司股东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所有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主要税项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

企业所得税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设于经济特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处经济特区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5 年内由原 15% 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 25%，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2008 年按 18% 执行，2009 年按 20% 执行，2010 年按 22% 执行，2011 年按 24% 执行，2012 年按 25% 执行。

同时，公司经汕头市龙湖区国家税务局“汕龙国税函【2006】24 号”文批准，自 2006 年起享受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即企业所得税于 2006、2007 年免征、2008 至 2010 年减半征收。该税务优惠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将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

由此，公司 2008 及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分别为 9%、10%。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为设于经济特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朗日公司所处经济特区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5 年内由原 15% 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 25%，朗日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2008 年按 18% 执行，2009 年按 20% 执行，2010 年按 22% 执行，2011 年按 24% 执行，2012 年按 25% 执行。

同时，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朗日公司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可享受二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朗日公司尚未开始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朗日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限将从 2008 年度开始计算，即企业所得税于 2008、2009 年免征、2010 至 2012 年减半征收。

由此，朗日公司 2008 及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分别为 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及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均为 2008 年新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按 2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及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至本报告期末，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及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控股子公司（其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的子公司，其他均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制造业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000 万元	1,020 万元	--	51%	51%	合并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	零售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零售	200 万元	200 万元	--	100%	100%	合并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零售	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的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00 万元	100 万元	--	100%	100%	合并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		-	--	100%	100%	尚未运作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	--	100%	100%	尚未运作

一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已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3】084号”文批准并于2003年7月取得营业执照。2004年4月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4】024号”文批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688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233.9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2008年2月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8】026号”文批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其中的1,020万元，并于2008年3月按协议约定缴付了首期出资款，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34%变更为51%。

一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及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均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已分别于2008年1月和2月取得营业执照并开始经营。

一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及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07年11月分别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5号”文及“粤外经贸合函【2007】336号”文批准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投资总额均为100万元港币。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名称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3,564,486.28	13,520,747.40	-----	-----
合计	3,564,486.28	13,520,747.40	-----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现金			809,667.49			441,820.16
银行存款			52,241,218.11			31,604,869.35

其中：港币	5,329.26	0.884,694.68	5,328.12	0.884,693.28
合 计			<u>53,050,885.60</u>			<u>32,046,689.51</u>

一货币资金 2009 年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1,004,196.09 元，增幅为 65.54%，主要系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运资金相应增加所致。

一所有银行存款均以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2、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784.05	760,205.30
商业承兑汇票	<u>290,863.39</u>	-----
合 计	<u>546,647.44</u>	<u>760,205.30</u>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应收账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22,921,923.21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338,442.50	27.61	-	-	11,171,293.13	40.12	86,369.14	78.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6,620,918.13	72.39	37,437.42	100.00	16,674,920.63	59.88	23,298.74	21.24
合 计	<u>22,959,360.63</u>	<u>100.00</u>	<u>37,437.42</u>	<u>100.00</u>	<u>27,846,213.76</u>	<u>100.00</u>	<u>109,667.88</u>	<u>100.00</u>

一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22,437,485.52	97.73	-	-	25,652,856.16	92.12	-	-
1 年以内	446,250.65	1.94	22,312.53	5.00	2,193,357.60	7.88	109,667.88	5.00
1-2 年	75,624.46	0.33	15,124.89	20.00	-	-	-	-
2-3 年	-	-	-	-	-	-	-	-
合计	<u>22,959,360.63</u>	<u>100.00</u>	<u>37,437.42</u>	<u>0.16</u>	<u>27,846,213.76</u>	<u>100.00</u>	<u>109,667.88</u>	<u>0.39</u>

一应收账款 2009 年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6,338,442.5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27.61%，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客户	2,109,050.81	信用期内	9.19%
客户 B	非关联客户	1,226,569.89	信用期内	5.34%
客户 C	非关联客户	1,154,874.55	信用期内	5.03%
客户 D	非关联客户	994,126.20	信用期内	4.33%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u>853,821.05</u>	信用期内	<u>3.72%</u>
合计		<u>6,338,442.50</u>		<u>27.61%</u>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合计 6,338,442.50 元，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后再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72,783.52	100.00%	2,752,546.56	100.00%
合 计	3,272,783.52	100.00%	2,752,546.56	100.00%

一预付款项 2009 年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2,091,007.39 元，占期末余额比例为 63.89%。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未结算原因
单位 A	非关联供应商	863,842.3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B	非关联供应商	747,364.09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C	非关联供应商	188,617.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D	非关联供应商	164,495.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E	非关联供应商	126,689.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合 计		2,091,007.39		

一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946,095.94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016,200.00	67.54	2,592,880.82	54.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929,895.94	32.46	2,185,523.61	45.74
合 计	5,946,095.94	100.00	4,778,404.43	100.00

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信用期内	5,946,095.94	100.00	4,778,404.43	100.00

1 年以内	-	-	-	-
合 计	<u>5,946,095.94</u>	<u>100.00</u>	<u>4,778,404.43</u>	<u>100.00</u>

—其他应收款 2009 年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4,016,200.00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67.54%，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单位 A	非关联关系	2,075,000.00	信用期内	34.90%
单位 B	非关联关系	730,290.00	信用期内	12.28%
单位 C	非关联关系	600,000.00	信用期内	10.09%
单位 D	非关联关系	415,451.00	信用期内	6.99%
单位 E	非关联关系	195,459.00	信用期内	3.28%
合 计		<u>4,016,200.00</u>		<u>67.54%</u>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4,016,200.00 元，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后再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存货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为 369,323,046.16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8,279,325.48	-	12,888,298.48	-
产成品	323,811,461.53	-	272,516,952.98	1,239,289.56
半成品	<u>27,232,259.15</u>	-	<u>10,279,987.41</u>	-
合 计	<u>369,323,046.16</u>	-	<u>295,685,238.87</u>	<u>1,239,289.56</u>

—存货 2009 年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3,637,807.29 元，增幅为 24.90%，主要系随公司自营销网络的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卖店数量逐年上升以及公司产品线的增加，产成品铺货总量相应增加所致。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其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产成品	1,239,289.56	-	-	1,239,289.56	-
合计	1,239,289.56	-	-	1,239,289.56	-

—2008 年下半年铂金金料价格大幅下跌, 公司铂金素金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调, 公司以铂金素金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按 2008 年期末库存铂金素金产品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2009 年随着铂金素金产品的流转及铂金金料价格的回升,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不存在铂金素金产品发生跌价损失的情形。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货未发现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7、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固定资产净值为 22,325,179.44 元, 其明细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5,272,267.94	-	-	15,272,267.94
运输工具	508,315.00	-	-	508,315.00
办公设备	7,946,487.19	847,608.71	-	8,794,095.90
机器设备	8,046,244.05	2,262,546.46	-	10,308,790.51
合计	31,773,314.18	3,110,155.17	-	34,883,469.35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866,643.45	497,647.56	-	2,364,291.01
运输工具	86,884.27	39,430.92	-	126,315.19
办公设备	3,509,313.34	1,435,717.61	-	4,945,030.95
机器设备	3,261,042.64	1,861,610.12	-	5,122,652.76
合计	8,723,883.70	3,834,406.21	-	12,558,289.91
固定资产净值	23,049,430.48			22,325,179.4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净额	<u>23,049,430.48</u>			<u>22,325,179.44</u>

—公司 2009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额合计为 3,834,406.21 元。

—公司以原值为 14,584,967.94 元、净值为 12,290,266.19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于中国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 2,000 万元短期借款及 3,749 万元的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8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融资租赁租入、经营租出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8、在建工程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2,478,720.00 元,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u>2,478,720.00</u>	-----	<u>2,478,720.00</u>	<u>1,942,090.00</u>	-----	<u>1,942,090.00</u>
合 计	<u>2,478,720.00</u>	=====	<u>2,478,720.00</u>	<u>1,942,090.00</u>	=====	<u>1,942,090.00</u>

—在建工程变动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	1,942,090.00	436,630.00	-	2,378,720.00	募集
其他	-----	100,000.00	-----	100,000.00	自筹
合 计	<u>1,942,090.00</u>	<u>536,630.00</u>	=====	<u>2,478,720.00</u>	

—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系公司拟以募集资金投入的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暂以自筹资金支付该项目相关资产的前期购建款项。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9、无形资产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年限
----	------	------	------	-------	-------	------	--------

土地 使用权	7,380,776.00	7,062,064.74	-	211,344.56	530,055.82	6,850,720.18	483-520 个月
SAP 信息 管理系统	4,677,139.68	2,351,857.53	990,000.00	791,977.08	2,127,259.23	2,549,880.45	20-59 个月
办公软件	978,059.76	764,505.94	132,845.76	310,174.40	390,882.46	587,177.30	20-50 个月
合 计	<u>13,035,975.44</u>	<u>10,178,428.21</u>	<u>1,122,845.76</u>	<u>1,313,496.04</u>	<u>3,048,197.51</u>	<u>9,987,777.93</u>	

—公司将原始金额为 2,813,976.00 元、净值为 2,439,191.38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于中国银行汕头市分行取得的 2,000 万元短期借款及 3,749 万元的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8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0、商誉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31,845.89	-----	-----	231,845.89
合 计	<u>231,845.89</u>	=====	=====	<u>231,845.89</u>

—商誉系公司于 2008 年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增资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231,845.89 元形成。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 摊销 年限
店面装修费	53,328,553.47	18,924,704.67	20,729,797.12	14,828,642.24	28,502,693.92	24,825,859.55	1-35 个月
其 他	63,788.00	1,064.72	-----	1,064.72	63,788.00	-----	
合 计	<u>53,392,341.47</u>	<u>18,925,769.39</u>	<u>20,729,797.12</u>	<u>14,829,706.96</u>	<u>28,566,481.92</u>	<u>24,825,859.55</u>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主要系随公司自营销售网络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店数量增加以及对部分店面进行更新改造，店面装修费相应增加所致。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4,118.12	134,895.75
可抵扣亏损	53,061.78	-
无形资产摊销	312,803.12	160,450.50
可抵扣投资损失	10,043.81	10,043.81
内部未实现利润	<u>159,249.89</u>	<u>93,618.80</u>

合 计	<u>539,276.72</u>	<u>399,008.86</u>
-----	-------------------	-------------------

一引起暂时性差异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37,437.42	109,667.88
存货跌价准备	-	1,239,289.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额	212,247.12	-
无形资产摊销	1,251,212.50	641,802.00
可抵扣股权投资损失	40,175.25	40,175.25
内部未实现利润	<u>1,592,498.86</u>	<u>1,040,208.86</u>
合 计	<u>3,133,571.15</u>	<u>3,071,143.55</u>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数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09,667.88	-	-	72,230.46	37,437.42
存货跌价准备	1,239,289.56	-	-	1,239,289.56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合 计	<u>1,348,957.44</u>	<u>-</u>	<u>-</u>	<u>1,311,520.02</u>	<u>37,437.42</u>

14、短期借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其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委托贷款	-	5,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 2,000 万元系由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000 万元系由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汕头朗日首饰有限公司以及廖木枝、廖创宾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2,000 万元系由公司提供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以及关联方廖木枝、陈惠娥提供个人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并由关联方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及廖木枝、廖创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5、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4,523,142.01	38,970,433.41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16、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0,882,216.14	11,966,207.32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一年以上的款项。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3,779,238.79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及津补贴	1,841,631.05	49,650,472.11	47,712,864.37	3,779,238.79
职工福利费	-	1,830,517.33	1,830,517.33	-
教育经费	-	516,229.81	516,229.81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住房公积金	-	336,341.00	336,341.00	-
社会保险费	-	8,203,596.86	8,203,596.86	-
合 计	<u>1,841,631.05</u>	<u>60,537,157.11</u>	<u>58,599,549.37</u>	<u>3,779,238.79</u>

一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1,937,607.74 元，增幅 105.21%，主要系随公司本期业绩的提升计提的员工绩效奖金增加所致。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工资奖金及津补贴余额已于 2010 年 2 月全部发放。

18、应交税费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为 3,561,584.95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682,252.32	1,306,669.49
增值税	623,325.37	1,064,953.47
消费税	78,530.38	176,950.52
其他税费	<u>177,476.88</u>	<u>373,044.88</u>
合 计	<u>3,561,584.95</u>	<u>2,921,618.36</u>

19、应付利息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利息余额为 111,611.00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111,611.00	-
公司债券利息	-	-
合 计	<u>111,611.00</u>	<u>-</u>

20、应付股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	4,227,384.00	4,227,384.00	-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	2,050,000.00	2,050,000.00	-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	1,296,282.00	1,296,282.00	-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	286,986.00	286,986.00	-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	89,348.00	89,348.00	-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	600,000.00	600,000.00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390,000.00	390,000.00	-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	60,000.00	60,000.00	-
合 计	-	9,000,000.00	9,000,000.00	-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详见附注七、27 所述。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952,320.69	15,493,470.90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账龄均在一年内，主要为应付自营专卖店店面装修费以及向代理商收取的履约保证金。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 年期末余额为 16,680,000.00 元，系公司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借入的长期借款中将于 2010 年到期偿还的部分。

23、长期借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0,810,000.00 元，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20,810,000.00	09.02.20-12.02.19	浮动利率	抵押借款
合 计	20,810,000.00			

—公司 2009 年 2 月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借入 50,000,000.00 元长期借款，还款方式为按季等额偿还本金。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37,490,000.00 元（其中 16,680,000.00 元反映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由公司提供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以及关联方廖木枝、陈惠娥提供个人资产作为抵押担保，并由关联方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及廖木枝、廖创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4、股本

数量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42,273,840	46.97%	-	-	42,273,840	46.97%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20,500,000	22.78%	-	-	20,500,000	22.78%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12,962,820	14.40%	-	-	12,962,820	14.40%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869,860	3.19%	-	-	2,869,860	3.19%
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	893,480	0.99%	-	-	893,480	0.99%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6.67%	-	-	6,000,000	6.67%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900,000	4.33%	-	-	3,900,000	4.33%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600,000	0.67%	-	-	600,000	0.67%
合计	<u>90,000,000</u>	<u>100.00%</u>	<u>-</u>	<u>-</u>	<u>90,000,000</u>	<u>100.00%</u>

25、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8,017,509.40	-	-	58,017,509.40
合计	58,017,509.40	-	-	58,017,509.40

2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969,510.40	8,096,147.92	-	20,065,658.32
合计	11,969,510.40	8,096,147.92	-	20,065,658.32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按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形成。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110,271.86	59,858,730.4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515,77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01,110,271.86	59,342,960.48
加：本期净利润	84,531,888.76	51,340,626.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096,147.92	5,073,314.8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	4,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546,012.70	101,110,271.86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60,000,000.00	9,000,000.00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总股本9,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派现金9,000,000.0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09年6月实施完毕。

—根据2010年4月15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拟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共增加股本60,000,000股，派发现金60,000,000.00元，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07年度及之前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于2008年3月通过增资形成对该公司的控制关系后，自2008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了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相应调减了2008年期初未分配利润515,770.00元。

2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8,560,803.10	351,098,718.53	448,574,803.90	289,521,218.95
其他业务	-----	-----	17,280.00	-----
合 计	568,560,803.10	351,098,718.53	448,592,083.90	289,521,218.95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364,442,248.90	193,287,125.64	314,570,215.72	190,139,087.44
铂金珠宝首饰	85,752,246.10	57,610,306.75	64,743,581.68	41,971,506.99
其他珠宝饰品	118,366,308.10	100,201,286.14	69,261,006.50	57,410,624.52

合 计	<u>568,560,803.10</u>	<u>351,098,718.53</u>	<u>448,574,803.90</u>	<u>289,521,218.95</u>
-----	-----------------------	-----------------------	-----------------------	-----------------------

一主营业务按销售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 营	447,926,163.23	249,426,950.91	324,513,566.88	182,105,533.21
品牌代理	102,967,704.97	85,113,240.93	66,472,316.85	54,150,116.43
批 发	<u>17,666,934.90</u>	<u>16,558,526.69</u>	<u>57,588,920.17</u>	<u>53,265,569.31</u>
合 计	<u>568,560,803.10</u>	<u>351,098,718.53</u>	<u>448,574,803.90</u>	<u>289,521,218.95</u>

一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 东	328,437,029.99	246,167,158.90
华 南	54,180,207.69	80,051,191.57
东 北	84,492,581.87	64,353,167.75
西 南	40,783,263.18	26,426,058.85
华 中	29,126,798.61	18,452,569.71
华 北	17,701,310.33	7,590,836.50
西 北	<u>13,839,611.43</u>	<u>5,533,820.62</u>
合 计	<u>568,560,803.10</u>	<u>448,574,803.90</u>

一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66,755,961.56 元,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比例为 11.74%, 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19,709,131.66	3.47%
客户 B	15,446,748.38	2.72%
客户 C	13,210,672.55	2.32%
客户 D	9,563,511.75	1.68%
客户 E	<u>8,825,897.22</u>	<u>1.55%</u>
合 计	<u>66,755,961.56</u>	<u>11.74%</u>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09 年度较去年同期增加 119,985,999.20 元, 增幅为 26.75%, 主要系随公司

销售网络的扩张及单店业绩的提升产品销售量相应增长所致。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819,252.47	794,224.20	计税收入 5%
营业税	1,728.00	1,728.00	计税收入 5%
城建税	73,140.91	91,055.17	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43,528.53	56,080.06	流转税的 3%
合 计	937,649.91	943,087.43	

30、销售费用

公司 2009 年度营业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1,023,456.48 元，增幅为 27.11%，主要是随着公司自营销售网络持续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店数量上升及公司绩效的提升，人工费用、专柜费用等营销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3,860,493.87	5,769,593.38
减：利息收入	115,005.24	176,587.28
汇兑损益	4,996.79	-33,214.09
其 他	200,306.48	237,218.77
合 计	3,950,791.90	5,797,010.78

—公司 2009 年度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 1,846,218.88 元，减幅为 31.85%，主要是本期随银行借款利率下调公司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72,230.46	-290,598.36
存货跌价损失	-	1,239,289.5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72,230.46	948,691.20

3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	52,078.22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取得的投资收益	-----	599,930.00
合 计	-----	<u>652,008.22</u>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	52,078.22
合 计	-----	<u>52,078.22</u>

—2008 年度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系公司完成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的企业合并而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前，按权益法核算 2008 年 1 至 3 月的投资收益 52,078.22 元形成。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240,000.00	1,082,400.00
其 他	...1,551.66	-----
合 计	<u>1,241,551.66</u>	<u>1,082,400.00</u>

—政府补助的内容和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	-
财政专项奖励	500,000.00	-
挖潜改造专项资金	200,000.00	-
知识产权扶持经费	20,000.00	40,000.00
中国名牌奖励资金	-----	1,042,400.00
合 计	<u>1,240,000.00</u>	<u>1,082,400.00</u>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捐赠支出	5,000.00	204,140.00
其他	400.00	25,452.25
合计	<u>5,400.00</u>	<u>229,592.25</u>

3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9,389,565.29	5,606,687.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267.86	-321,196.85
合计	<u>9,249,297.43</u>	<u>5,285,490.82</u>

37、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0.94	0.57
稀释每股收益	0.94	0.57

—上述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其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十三、2。

38、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09、2008 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518,676.66 元及 7,645,097.91 元,其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15,005.24	176,587.28
政府补助	1,240,000.00	1,082,400.00

39、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09、2008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5,307,239.42 元、40,156,327.62 元,各期主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8,750,345.38	12,155,337.73
办公费	5,281,143.89	5,735,564.05

差旅费	4,073,100.54	3,297,262.38
邮运及保险费	3,824,603.78	2,889,779.38
租赁费	2,981,047.86	3,741,104.79
咨询及中介费	1,052,411.52	1,982,831.46
业务招待费	1,482,230.44	1,673,333.50

40、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096,375.04	52,119,090.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230.46	948,691.20
固定资产折旧	3,834,406.21	3,145,638.65
无形资产摊销	1,313,496.04	857,654.69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4,829,706.96	11,150,43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3,860,493.87	5,769,593.38
投资损失（减收益）	-	-652,00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40,267.86	-321,19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4,877,096.85	-40,153,324.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848,728.30	11,147,64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8,843.14	4,310,595.8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4,768.11	47,678,242.3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050,885.60	32,046,689.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046,689.51	16,918,967.4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04,196.09	15,127,722.10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050,885.60	32,046,689.51
其中：库存现金	809,667.49	441,820.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241,218.11	31,604,869.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3,050,885.60</u>	<u>32,046,689.51</u>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或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汕头市	廖木枝	投资实业	3,380 万元	46.97%	46.97%	77505160-4
廖木枝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廖木枝先生持有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51.60%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市	廖创宾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000 万元	51%	51%	75206698-5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市	李绪坤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零售	200万元	100%	100%	67061562-9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市	张天兵	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的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00万元	100%	100%	67182973-3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	-	-	-	1188630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	-	-	1188710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33,800,000.00	-	-	33,800,000.00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有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42,273,840.00	46.97%	-	-	42,273,840.00	46.97%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10,200,000.00	51.00%	-	-	10,200,000.00	51.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	100.00%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	100.00%

一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u>关联方</u>	<u>与本公司关系</u>	<u>拥有公司或公司拥有股权比例</u>
廖创宾、陈惠娥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关联交易

一销售商品

<u>关联方</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	10,907,937.02
合 计	=====	10,907,937.02

一公司为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以“包工包料”方式代工部分产品，相关商品销售在公司完成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的企业合并前（2008年1-3月）形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交易价格按成本另加工费确定，工费标准根据不同产品的款式复杂程度和工艺难度，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一资产租赁

<u>关联方</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	17,280.00
合 计	=====	17,280.00

一公司向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出租资产，相关租赁在公司完成对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的企业合并前（2008年1-3月）形成关联交易事项。

一提供资金

一一提供委托贷款

2007年度，公司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分别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向公司提供期限为1年的短期贷款共计3,000万元，贷款期间介于2007年5月31日至2008年7月26日之间，贷款利率按借款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确定，

年利率介于5.8140%—6.2100%之间。

2008年度，公司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委托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大华支行向公司提供期限为1年的短期贷款500万元，贷款期间为2008年8月4日至2009年8月4日，年利率为6.7239%。

公司于2008、2009年度为上述委托贷款支付的贷款利息分别为1,051,949.25元、190,510.50元。

一、借款担保

一截至2009年12月31日，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廖木枝及廖创宾为本公司2,000万元的短期借款和5,000万元的长期借款(其中1,251万元长期借款已偿还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时由廖木枝、陈惠娥以个人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一截至2009年12月31日，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廖木枝及廖创宾为本公司1,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截至2009年12月31日，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九、或有事项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一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5号”文批准，公司2007年11月在香港设立从事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的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投资总额100万港币，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汇出投资款。

一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6号”文批准，公司2007年11月在香港设立从事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的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投资总额100万港币，截至200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汇出投资款。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09】148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8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114.00万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3,000.00万元，股本溢价人民币91,114.00万元。

一根据 2010 年 4 月 15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本公司 2009 年度税后净利润 80,961,479.24 元计提 10% 的法定公积金 8,096,147.92 元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4,883,895.54 元。公司拟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增加股本 60,000,000 股，派发现金 60,000,000.00 元，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38,546,697.38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2,880,991.07	59.30	-	-	27,691,973.48	65.54	86,369.14	78.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5,703,143.73	40.70	37,437.42	100.00	14,559,235.11	34.46	23,298.74	21.24
合计	38,584,134.80	100.00	37,437.42	100.00	42,251,208.59	100.00	109,667.88	100.00

一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所占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所占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37,408,630.11	96.95	-	-	28,689,422.26	67.90	-	-
1 年以内	1,099,880.23	2.85	22,312.53	2.03	13,561,786.33	32.10	109,667.88	0.81
1-2 年	75,624.46	0.20	15,124.89	20.00	-	-	-	-
2-3 年	-	-	-	-	-	-	-	-

合 计	<u>38,584,134.80</u>	<u>100.00</u>	<u>37,437.42</u>	<u>0.10</u>	<u>42,251,208.59</u>	<u>100.00</u>	<u>109,667.88</u>	<u>0.26</u>
-----	----------------------	---------------	------------------	-------------	----------------------	---------------	-------------------	-------------

一应收账款 2009 年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22,880,991.07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59.30%，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A	控股子公司	17,697,423.12	信用期内	45.87%
客户 B	非关联客户	2,109,050.81	信用期内	5.47%
客户 C	非关联客户	1,226,569.89	信用期内	3.18%
客户 D	非关联客户	994,126.20	信用期内	2.58%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u>853,821.05</u>	信用期内	<u>2.20%</u>
合 计		<u>22,880,991.07</u>		<u>59.30%</u>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合计 22,880,991.07 元，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后再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697,423.12	45.87%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u>766,139.70</u>	<u>1.99%</u>
合 计		<u>18,463,562.82</u>	<u>47.85%</u>

2、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109,260.07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637,261.21	71.19	1,839,597.62	55.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471,998.86	28.81	1,478,936.64	44.57
合 计	<u>5,109,260.07</u>	<u>100.00</u>	<u>3,318,534.26</u>	<u>100.00</u>

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信用期内	5,109,260.07	100.00	3,318,534.26	100.00
1 年以内	-	-	-	-
1-2 年	-	-	-	-
合 计	<u>5,109,260.07</u>	<u>100.00</u>	<u>3,318,534.26</u>	<u>100.00</u>

一其他应收款 2009 年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3,637,261.21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71.19%，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关系	2,075,000.00	信用期内	40.61%
客户 B	非关联关系	699,762.21	信用期内	13.70%
客户 C	非关联关系	600,000.00	信用期内	11.74%
客户 D	非关联关系	195,459.00	信用期内	3.83%
客户 E	非关联关系	67,040.00	信用期内	1.31%
合 计		<u>3,637,261.21</u>		<u>71.19%</u>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3,637,261.21 元，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后再按账龄进行减值测试，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u>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953.32	2.01%
合 计		60,953.32	2.01%

3、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3,200,000.00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初始投资额</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合计	<u>13,200,000.00</u>	<u>13,200,000.00</u>	<u>-</u>	<u>-</u>	<u>13,200,000.00</u>

- 被投资单位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注册地</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表决权比例</u>	<u>期末净资产总额</u>	<u>2009 年度营业收入</u>	<u>2009 年度净利润</u>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汕头	2,000 万元	51.00%	51.00%	27,545,423.33	58,784,312.05	7,274,461.8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200 万元	100.00%	100.00%	2,237,298.18	6,829,711.16	-178,198.37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	100 万元	100.00%	100.00%	1,801,546.13	6,154,421.81	525,291.28
合 计					<u>31,584,267.64</u>	<u>71,768,445.02</u>	<u>7,621,554.71</u>

一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投资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一上列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0,458,710.76	351,179,459.37	434,278,108.85	290,327,165.05
其他业务	34,560.00	-	34,560.00	-
合 计	<u>540,493,270.76</u>	<u>351,179,459.37</u>	<u>434,312,668.85</u>	<u>290,327,165.05</u>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327,941,297.58	180,002,783.48	296,502,106.93	184,268,135.21
铂金珠宝首饰	81,794,637.91	57,364,750.42	63,138,775.14	42,419,447.08
其他珠宝饰品	130,722,775.27	113,811,925.47	74,637,226.78	63,639,582.76
合 计	<u>540,458,710.76</u>	<u>351,179,459.37</u>	<u>434,278,108.85</u>	<u>290,327,165.05</u>

—主营业务按销售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 营	388,235,739.63	218,925,647.85	294,384,958.07	167,188,178.66
品牌代理	99,468,509.49	82,390,204.44	61,009,832.49	49,508,304.90
批 发	52,754,461.64	49,863,607.08	78,883,318.29	73,630,681.49
合 计	<u>540,458,710.76</u>	<u>351,179,459.37</u>	<u>434,278,108.85</u>	<u>290,327,165.05</u>

一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u>地 区</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华 东	276,442,326.74	209,414,227.88
华 南	87,180,015.91	104,466,135.25
东 北	80,754,633.94	63,923,646.14
西 南	39,654,408.71	25,834,959.36
华 中	28,289,922.55	18,452,569.71
华 北	17,701,310.33	7,590,836.50
西 北	<u>10,436,092.58</u>	<u>4,595,734.01</u>
合 计	<u>540,458,710.76</u>	<u>434,278,108.85</u>

一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85,563,324.33 元，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比例为 15.83%，具体情况如下:

<u>客 户</u>	<u>营业收入</u>	<u>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u>
客户 A	35,087,526.74	6.49%
客户 B	19,709,131.66	3.65%
客户 C	13,210,672.55	2.44%
客户 D	8,829,357.69	1.63%
客户 E	<u>8,726,635.69</u>	<u>1.62%</u>
合 计	<u>85,563,324.33</u>	<u>15.83%</u>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009 年度较去年同期增加 106,180,601.91 元，增幅 24.45%，主要系随公司销售网络的扩张及单店业绩的提升产品销售量相应增长所致。

5、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961,479.24	50,733,148.6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2,230.46	948,691.20
固定资产折旧	3,711,728.45	3,060,305.29
无形资产摊销	1,313,496.04	857,654.69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2,376,260.60	9,645,15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3,860,493.87	5,769,593.38
投资损失(减收益)	-	-599,93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1,574.99	-227,57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4,769,855.48	-23,682,048.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18,838.85	-7,343,527.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63,858.54	19,745,227.5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4,777.58	58,906,687.0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529,882.83	30,216,475.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0,216,475.92	16,918,967.41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3,406.91	13,297,508.51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0,000.00	1,082,400.00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取得的投资收益	-	599,9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848.34	-229,592.25
小 计	<u>1,236,151.66</u>	<u>1,452,737.75</u>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123,655.17	133,027.8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96.00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u>1,112,692.49</u>	<u>1,319,709.92</u>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57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20	0.93	0.93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0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5	0.56	0.56

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公司 2008、2009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之分子为:

$$S = 9,000 \text{ 万股}$$

(3)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09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廖木枝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五日